



檔 號：114/04030204/1

保存年限：5年

社團法人中華光點兒童重症扶助協會（函）

地 址：新北市 21349 新店區中華路 117 巷 2 弄 5 號

承辦人：陳東華

電 話：(02) 2913-5099

傳 真：(02) 2913-2671

電子信箱：info@glac.org.tw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30 日

發文字號：中華光點(興)字第 2025053005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

速別：普通件

附件：校園巡迴畫展申請表

主旨：呈請貴局協助辦理基隆市地區國民小學生命教育畫作，傳遞
「愛·無限的可能」校園巡迴2025中華光點兒童生命教育特展。

說明：

- 一、社團法人中華光點兒童重症扶助協會基於肯定與展現生命的價值為宗旨，配合學校的生命教育或特殊教育週進行辦理。
- 二、生命畫展辦理時間預定於民國 114 年 09 月 16 日迄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止，利用學校可配合人文藝術運用之場地及時間，共同協助辦理。
- 三、協會將提供 23 幅病童複製畫作展出展覽，亦提供在校生現場參觀分享。進而從介紹過程中了解重症病童畫作並培養其同理心，用生命影響生命，體會惜福與感恩態度。
- 四、畫展辦理開幕希冀能邀請學校校長、輔導主任、家長會長、贊助企業端或志工團隊共同蒞臨參與指導，導覽內容說明與介紹資料由協會提供。
- 五、巡迴畫展報名請各校填寫校園巡迴畫展申請表後回傳本會信箱。
- 六、申請日期為 114 年 06 月 20 日截止。於 114 年 07 月 4 日前回覆各申請單位。

基隆市政府



1140031012

(四)、透過這樣「雙向的回饋」，讓生命影響生命，為彼此帶來溫暖，是本會和校方合作、舉辦畫展時的目標及期望。

四、活動流程架構參考 A 方案：(視展覽場地做規劃)

項次	時間	項目	人力配置	所需時間(分鐘)	物品
1	09:00-10:20	場地佈置	2	70	報到區：畫冊、簽到簿、色鉛筆、鉛筆、小卡、塑膠花、桌布、光點說明版*2 展區：PP 版畫作、畫架、黑色大夾子、資料夾 舞台區：揭幕畫作、易拉展、熊
2	10:20~10:30	影片及麥克風測試	1	10	校巡 usb、麥克風 (影片、PPT)
3	10:30-10:45	【開幕式】 校方貴賓(校長)致詞 校方學生(社團)暖場表演 校方/光點代表互贈感謝狀 校方師長們一同為畫展做揭幕儀式 校方師生/光點代表大合照	2	15	感謝狀 紅布條
4	10:45-10:50	播放光點兒童剪輯影片 有獎徵答	2	5	1.小病童預告片 2.舒淇希望影片
5	10:50-11:10	導覽人員畫作說明並傳達生命教育	2	20	PPT
6	11:10-11:20	學生自由欣賞畫作並寫予病童之愛心小卡	2	10	音樂：輕音樂
7	11:20-12:00	第二場導覽 (全程導覽畫作並傳達生命教育)	1	40	

五、2024/03/05-2024/12/24 年舉辦校園巡迴畫展名單：



辦理時間	場次	區域	辦理學校
3月5日	1	新北市	仁愛國小
3月8-14日	2	新竹市	三民國小
3月19日	3	新北市	坪林國小
3月28日	4	新北市	炭腳國小
4月9日	5	新竹市	東園國小
4月23日	6	新北市	竹圍國小
4月30日	7	新北市	永吉國小
5月2日	8	新北市	平溪國小
5月7日	9	高雄市	高師附小
5月8日	10	台南市	文元國小
5月14-20日	11	新北市	中園國小
5月28日	12	新北市	新北特教
5月30日	13	新北市	彭福國小
6月25日	14	新北市	更寮國小
6月27日	15	新北市	大成國小
9月24日	16	新北市	錦和國小
10月3日	17	新北市	豐年國小
10月8日	18	新北市	雙城國小
10月14-18日	19	新北市	德音國小
10月22日	20	新竹市	關埔國小
10月24日	21	新北市	復興國小
10月29日	22	新北市	昌隆國小
10月31日	23	台北市	螢橋國小
11月7-11日	24	新北市	實踐國小
11月12日	25	新北市	屈尺國小
11月19日	26	新北市	大鵬國小
11月26日	27	新北市	東湖國小
12月3-13日	28	新北市	樂利國小
12月17日	29	新北市	新林國小
12月19日	30	新北市	長安國小
12月24日	31	新北市	南勢國小

《附件一》

社團法人中華光點兒童重症扶助協會校園巡迴畫展申請表

申請編號：_____

壹、基本資料：

(一)、學 校：_____國小

(二)、學校地址：_____

(二)、校長姓名：_____先生/女士

(三)、畫展地點：_____

(四)、預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貳、畫展當日時間：☐A 方案 ☐B 方案 ☐C 方案

A 方案：

項次	時間	活動項目
1	09:00-10:20	場地佈置
2	10:20~10:30	影片及麥克風測試
3	10:30-10:45	【開幕式】
4	10:45-11:20	第一場導覽(畫作並傳達生命教育)
5	11:20-12:00	第二場導覽(畫作並傳達生命教育)

B 方案：

項次	時間	活動項目
1	09:00-10:20	場地佈置
2	10:20~10:30	影片及麥克風測試
3	10:30-10:45	【開幕式】
4	10:45-12:00	導覽畫作並傳達生命教育

C 方案：其他_____

參、畫展連絡人 1 姓名：_____電話(O)：_____分機：_____

畫展連絡人 1 姓名：_____電話(O)：_____分機：_____

連絡人信箱：_____

申請資料回傳電子信箱：info@glac.org.tw 或傳真：02-29132671

本會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117 巷 2 弄 5 號 1 樓 電話：02-29135099